

关于调整主城区封控小区（自然村）管理措施的通告

（第84号）

根据疫情防控工作实际，从9月3日起调整主城区封控小区（自然村）管理措施，现通知如下：

一、封控小区（自然村）不再实行出入证管理。居民出入小区（自然村）须规范佩戴口罩，查验苏康码，测体温。倡导非必要不出门，小区（自然村）内人员不聚集、不扎堆。

二、严格小区（自然村）出入口管理，实行24小时值守。非本小区（自然村）人员不得进入小区（自然村）。进出车辆须逐车查验。

三、从隔离点返回人员，须严格执行居家健康监测7天的规定，共同居住的家庭成员做到“足不出户”。

四、21天内有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、与确诊病例及无症状感染者有行程交叉人员，须第一时间主动向所在社区（村）和单位报备，配合落实隔离观察、核酸检测、健康监测等各项措施。

五、小区（自然村）要做好楼道、电梯等公共部位的清洁消毒工作。居民应加强个人防护，关注个人健康。

扬州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指挥部

2021年9月2日